



从一束来稿中看图书馆员基本功问题的争论焦点

1961年本刊发表了張遵儉同志“学习札記三則”一文，提出了“什么是图书馆员的基本功”問題，引起各地讀者的广泛注意，紛紛来信来稿提出了各自不同的看法。基本功問題对于图书馆员的培养和图书馆工作质量的提高都极关重要，为此，本刊今年第二期专辟了基本功笔谈一栏，并刊登了刘国鈞等同志的来稿，进一步推动了图书馆界的广泛討論。根据本刊最近收到关于基本功問題討論的四十余篇来稿看来，問題主要集中在以下三点：①熟悉图书是不是图书馆员的基本功？②乐于服务的精神也是基本功嗎？③图书馆员的基本功有没有共同和特殊之分？现将来稿擇要綜述如下，欢迎大家进一步研究討論。

熟悉图书是不是图书馆员的基本功？

張遵儉认为：图书馆是上层建筑，是为經濟基础服务的。图书馆的工具是图书，因而熟悉图书应当是图书馆工作者的基本功。

紀国祥、史永元等认为：在各館所藏图书期刊种类繁多、科学发展日新月異的今天，一个館員不借助于任何工具而只凭浏览，用脑子去記是根本做不到的。他們并不反对館員除了主要靠工具书之外也要尽量掌握和熟悉图书，但不同意把熟悉图书算作基本功，而視其为图书馆員业务修养之一，应經常不断地进行，且是沒有止境的。

鄂志文、潘惟友、潘天禎等不同意見、史的意見。

鄂志文說：紀、史既明确地指出了图书馆员的基本功是图书馆员的业务修养的一部分，却又把图书馆的各项技能規定为基本功的内容，这就必然使他們本身产生一个困惑：为科学研究服务的图书馆缺乏图书知識怎么办？于是把基本功分为共同的和特殊的两部分（詳見《图书馆》1962年第2期）。如果把他們所指的共同的基本功四条和特殊的基本功三条加在一起，不难看出实际上就是館員全面的业务修养。这样，不仅与他們本身认为基本功是基本业务修养的一部分而非全部的論点相矛盾，而且必然导致大众图书馆員可以不必熟悉图书的結論。鄂志文认为大众性的图书馆更应密切地配合党的政策进行宣傳，因而更需要熟悉图书，而且只有熟悉图书才是图书馆員需要終身努力、孜孜以求的。他认为熟悉图书的范围可根据图书馆的性质任务而有所不同，但不能因而减弱对于熟悉图书的努力。至于图书馆的专业技能和工作中的革新改进，只須基本掌握，經常研究改进，而不是經常进行基本功的訓練。

潘惟友說：图书馆的藏书浩如烟海，不只是图书馆員，即是某一学科的专门学者，也不可能对他所研究的学科范围都达到熟悉的程度。因而要求图书馆員熟悉图书不能作紀、史那样的理解，而主要是指熟悉本館所收藏的图书，包括藏书的内容特点、数量、复本情况，藏书的組織、保藏及利用情况，反映館藏图书目录的組織情况，以及对重要工具书、讀者經常借閱的图书内容的了解等。

潘天禎說：从表面上看来，紀、史与張遵儉的意見分歧似乎不大，他們也不反对图书馆員要尽量掌握和熟悉图书，但不同意把熟悉图书算做基本功。他們主張把掌握并运用目录学知識和方法，大型图书馆館員还須要熟练地掌握綜合性的和专科性的各种基本工具书作为基本功。认为只有目录工具书是借以帮助館員熟悉、掌握和揭示图书的一种特殊方法和手段。換句話說，他們认为只有通过目录、工具书来熟悉图书才算基本功，通过其他的方法来熟悉图书就不能算（顧家杰也有类似的意見）。仔細分析一下，便可以看出这二者

之間存在很大不同：一個是把熟悉圖書的基礎放在書上，主張直接接觸書；另一個是把熟悉圖書的基礎放在目錄上，主張主要掌握目錄，間接熟悉圖書。潘天祜指出，通過目錄掌握工具書的方法是重要的，它可以幫助館員廣泛地掌握圖書資料的線索，有解題提要之類的目錄工具，還可以幫助館員多少知道一點書的內容。但一般地說，目錄和工具書只能解決某本書，某一著者的書，某一門類的書有沒有，有多少，而不具體解決書中講些什麼，講得好不好的問題。接着他進一步指出：特別是近代中國的圖書館編目工作過分強調簡明，過多注意書名、著作、出版等關於書的形式的描述，對我國古代目錄學遺產的類序、解題、提要等方法不甚講求。這樣的目錄工具，查查線索可以，要作為熟悉圖書的根本方法是很不夠的。單掌握目錄而不看書，猶如只看到劇目單而不看戲，只看游覽指南而不游覽，其間的出入是很大的。熟悉圖書的方法多種多樣：既可熟悉目錄工具，也可瀏覽精讀；既可是看原書，也可看書評；既可作綜合性的博覽，也可作專題性的深入；既可研究版本流源，也可留心學術流派，如此等等，路子很寬。他說只要結合工作需要和個人志趣，能夠達到熟悉圖書的要求，不妨殊途同歸，何必一定把館員熟悉圖書的基本方法，限制在查目錄工具書一條路？潘天祜在這裡并特別強調指出了閱讀的意義。他說：閱讀應該是熟悉圖書的基礎，是編制、運用目錄和工具的基礎，也是運用一切圖書館工作方法的基礎。一個圖書館員，經手的圖書千千萬萬，束書不觀，頭腦里不裝着一些書，要得心應手，觸類旁通地運用目錄工具和圖書館的工作方法，是不可思議的。接着他說：一談熟悉圖書，便要求熟悉浩如烟海的全部圖書，這不但不可可能，而且也不必要。誰會要求一個演員把所有的劇種，所有角色，所有流派的唱念做打都掌握。他認為圖書館員熟悉圖書，就是根據工作需要和個人志趣，做到紀、史所說的“盡量掌握和熟悉圖書……經常不斷地進行，而且是沒有止境的”。至于這樣熟悉圖書的效果，可因各人的主觀條件、要求的不同而有所出入，但不能說這不是在練基本功。潘天祜說：看來，這兩種意見的分歧不在要不要熟悉圖書，也不在對於熟悉圖書的要求，而在于把熟悉圖書的基礎放在哪裡。如果認為圖書館員應該運用目錄工具作線索，盡量地讀些書，是沒有什麼分歧的；如果認為圖書館員只有掌握目錄工具才是基本功，直接去閱讀圖書反而不是基本功，結果是不能真正熟悉圖書的。接着他從我國圖書館發展的历史來論證了他的論點。他說：我國古代著名的圖書館員，從劉向到繆荃孫凡無一不是博覽群書的。館員博覽群書，應是我國古代圖書館工作中的優秀傳統之一。但是自從西方圖書館學輸入我國後，逐漸出現一種只講求方法，不提倡館員讀書的壞風氣。有段時期甚至还形成一種認為讀書不能算作業務學習的錯覺，大學圖書館系開的目錄學、圖書史之類的課程，也只讲讲書的源流演變，不讀原著。從這個意義來講，他認為張遵儉提出圖書館員的基本功是熟悉圖書的意見，倒是一種抓住關鍵、切中時弊之言。

乐于服务的精神也是图书馆員的基本功嗎？

劉國鈞認為圖書館員的基本功，首先應當具有乐于服務的精神和善于服務的技能。

許綿、黃俊貴、王思賢、余寶成等不同意見劉國鈞的提法。

許綿、黃俊貴提出各個行業工作者的基本功各有反映其本身規律的固有的特點。戏曲演員的基本功是唱、做、念、打；篆刻治印的基本功是書法、章法、刀法。“乐于服務的精神和善于服務的技能”的提法反映不出圖書館工作的特點，它對於書店、文化館、展覽館、博物館的工作人員來說同樣需要。很難設想一個連簡譜都不認識的人，一個不會唱又不能舞的人可以登台演出；同樣地也很難設想，一個對圖書館一無所知的人，只憑他乐于服務的精神和善于服務的技能，就能做好為讀者服務的工作。他們認為把這些條件當基本功來提，未免太籠統。

王思賢、余寶成說：一般所謂基本功，指的是進行工作時所必備的最基本的知識與手段。這是一個工作能力、工作水平問題。而乐于服務的精神則是一個思想問題。誠然，要做好圖書館工作，首先必須要有堅定的專業思想，熱愛圖書館工作，這的確是根本的根本。但這一切都只是我們談論基本功的前提，若沒有這個最根本的前提，就談不上什麼基本功。因為對於一個不愛專業的人是根本談不上基本功的。他們主張在討論圖書館員基本功的時候，立足點應放在完成圖書館工作任務必須具有的基本業務能力上面去。

圖書館的基本功有沒有共同和特殊之分？

紀國祥、史永元根據不同館、不同的任務，對圖書館員的基本功提出不同的要求。他們認為圖書館員的基本功有兩方面：一是所有的圖書館員都必須掌握的共同的基本功；一是主要為科學研究服務的圖書館員的特殊的的基本功。

黃俊貴、孫公望、王友恭等對此提出了不同的意見。

黃俊貴認為圖書館因工作性質要求不同，基本功容許有深淺程度的差別，但圖書館員的基本功不應該有共同和特殊之分。他說，我們所指的基本功，應該是指一般館員的基本功。一般館員很大程度上指的是省（市）自治區的圖書館員。省（市）自治區圖書館在我國圖書館事業中占重要地位，並經常開展各種業務活動，然而它們當前正處在人力不足、工作量大的情況下，要它們每個人都來掌握一門外文或古漢語是不現實的。

孫公望與黃俊貴的意見大體一致，但他對於基本功所適用的範圍與前者的認識還有所不同。孫公望說：基本功應是一個統一的基础。縣館以上的館員都要受這個統一的基本功訓練，不能因圖書館工作崗位的不同，對象不同，而訂出許許多多不同的基本功。他認為：基本功的主要任務為重點突出地規定館員應當努力的方面，引導他們不斷地向縱深方向發展，而不是不斷地從橫的方向擴大。因此在確定必須要‘練’的幾個方面的業務（功）以後，必須由淺入深，由年青到年老，終身持之以恆地去‘練’。他說，在剛入門時，可能只在某幾個方面學得一些起碼條件，時間長了，就逐漸有了“功夫”，但還是要在基本功所規定的範圍內繼續地練，像老畫家仍舊天天練素描，老鋼琴家天天練指法一樣，都是練的基本功，不過這時已從原来的水平而逐漸進入到更高的境界了。

王友恭進一步解釋了基本功的含義，並根據目前我國圖書館工作的實際情況逐條反駁了紀、史所謂共同的和特殊的基本功的提法。

王友恭說：紀、史提出圖書館共同的基本功四項，是符合於我國圖書館事業當前的實際情況的，但該文對於大型圖書館（指省（市）自治區圖書館和科學圖書館）的幹部又提出了三方面的所謂“特殊基本功”，並解釋為“提高的基本功”，這種說法，反而模糊了基本功的明確含義。王友恭認為，所謂基本功，就其泛指意義而言，當指一般工作幹部進行專業訓練的共同的、最基本的功夫，因此它所涉及的範圍就應包括大、中、小各類型的圖書館。他說：大型圖書館和科學圖書館就其服務對象而言，確實有其專業性和特殊性等特點，因而對於這些館的館員的文化素養、專業技能一般要求較高，但從普遍意義的基本功來要求，它們的起碼的鍛煉標準，應該是並無二致的。因此，他認為所謂特殊的基本功，應屬對圖書館員進一步提高文化素養和專業技能的問題，不應成其為帶有共同意義的基本功。他說，必須劃清圖書館員的基本功和提高圖書館員專業水平這兩者之間的界限，否則把基本功的要求提得過高，則既與基本功的共同含義不符，且又混淆了提高方面的目標，對於圖書館幹部的培養和提高這兩項任務都很不利。再說紀、史所提所謂特殊基本功的三方面的內容，就目前我国大、中型圖書館的工作發展趨勢說來，掌握一門外文或古漢語，尚不一定視為特殊；說到所服務學科的专业知識，一般應從自修、钻研或向專家讀者求教等等途徑逐步积累得來，显然是不屬於基本功鍛煉的範疇。剩下一個“熟練地掌握綜合性的、專科性的各種基本工具書”一條，又與紀、史所提共同基本功的第一條有所重複，也未盡恰當。再說：如將紀、史所謂特殊基本功的概念加以引伸，那麼大型圖書館、科學圖書館的中國古籍的整修、保管，珍本、手稿的考覈鑒別，外文打字、照像复制等等，均應列為基本功。隨着圖書館事業向科學化、現代化發展的前景看來，則特殊基本功的內容，必然繼續有所增加，果然如此，則基本功的名目繁多，練功者將無所適從了。他認為基本功與進一步提高專業水平，兩者的關係是普及與提高的關係，單單掌握了基本功不去繼續學習提高，固然難以適應圖書館工作日益發展的要求，而提高又必須落腳在基本功的基礎上，才不致離脫實際，因而他說，劃清這兩者之間的界限，明確它們的關係，是十分必要的。

（袁方整理）